

证券代码：300720

证券简称：海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0-071 号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市盈率和市净率数据显示：截至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最新市盈率为 72.93 倍，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67.97 倍，最新市净率 6.78 倍；公司所处行业“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最新市盈率为 36.24 倍，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34.54 倍，市净率为 3.49 倍。公司当前的市盈率、市净率显著高于同行业的平均水平，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2、限售股上市流通对二级市场冲击的风险。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郑锦康、郑贻端、郑雪芬、吴桂芳股份限售承诺将履行到期，限售股东将申请所持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股数量总共为 66,193,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1.29%，此次解除限售股数量较多，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0720；证券简称：海川智能）股票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2020 年 10 月 29 日、2020 年 10 月 3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股票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公司就公司股票发生异动情况，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会、管理层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定期报告中披露的相关风险因素，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0日